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016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3

段242號

傳 真：(02)23651509

聯 絡 人：季立蓉

聯絡電話：(02)23667648微波(92)22

694

電子郵件：u632745@taipower.com.t

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4月6日

發文字號：電公字第0980406219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附件：如文(C09804062191-0-0.WDL、C09804062191-0-1.WDL、C09804062191-0-2.WDL、C09804062191-0-3.WDL、C09804062191-0-4.doc)



主旨：茲訂於98年7月假本公司訓練所林口核能訓練中心辦理「98年暑期中小學教師電力建設研習會」，預計辦理2梯次，每梯次80人，名額共160人，敬請同意核給參與研習教師公差假及研習時數共24小時，並轉請 貴縣、市高中、國中、國小教師(含教育部、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及教育局相關人員)踴躍報名，請 鑒察核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研習會前已於97年1月17日以台中(三)字第0970009767號函及97年3月19日台中(三)字第0970039886號函由教育部審議合格在案。
- 二、本公司為配合九年國教課程，及加強中、小學教師對電力建設之瞭解，訂於民國98年7月21日至24日及7月28日至31日期間，於本公司訓練所林口核能訓練中心(桃園縣龜山鄉文明路27號)辦理旨述「電力建設研習會」2梯次

教育局 098.04.06



AEAA09833813200



，邀請教育部與北部地區含台北縣(市)、宜蘭縣、基隆市、新竹縣(市)、桃園縣、花蓮縣、金門縣、連江縣等之高中、國中、國小現職合格教師及教育局相關人員參加。

三、本研習會課程內容包括：電力問題面面觀、認識核能發電、極低頻磁場之環境暴露與健康風險問題探討、電力建設與電磁場問題面面觀、電力實驗設計與應用、認識放射性廢棄物營運、認識再生能源等，並安排參訪本公司大潭發電廠，以瞭解我國電力建設現況，授課講師包括大學教授及學者專家(詳附件課程表)。

四、研習期間參加人往返集合地點之路程旅費請自理，其間之膳、宿、交通、保險、行政等費用則由本公司負擔。人員出席狀況由本公司確實規範登錄，敬請同意核給參與研習教師公差假及研習時數共24小時。

五、檢附本研習會全份報名文件(實施要點、報名表、課程表)乙份，敬請將本項資訊張貼於 貴單位網頁(站)，告知該活動訊息，並請轉知 貴縣、市高中、國中、國小現職合格教師(含教育部、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及教育局相關人員)踴躍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
六、本項活動相關資訊(含錄取名單公布)自即日起公布於台灣電力公司網站，網址為<http://www.taipower.com.tw>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教育部中部辦公室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縣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桃園縣政府教育局、花蓮縣政府教育局、金門縣政府教育局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

副本：教育部中等教育司 (含附件)

2009/04/06
15:25:17